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2）00042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2）00042 号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电梯公司”）201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康力电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材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康力电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合理确信康力电梯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作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基础。

我们认为，康力电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康力电梯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 林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丽军

2012 年 2 月 23 日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5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7.1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907,85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55,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852,85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3月5日汇入本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芦墟分理处110202262900608706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分理处543601040007592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分理处543601040007600的账号内。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和发行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6,141,450.00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6,708,55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衡验字（2010）011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85,285.00
减：支付发行费用（注1）	614.15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641.46
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9,694.43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0,492.79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221.18
其中：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222.19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5,556.14

注 1：公司于 2010 年 3 月从募集资金中支付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和发行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018.18 万元，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25 号文规定，公司将发行费用中路演及宣传等费用计 404.03 万元调整至当期损益，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 21 日将上述费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 45,556.14 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1102022629006087068	募集资金专户	3,130.9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1102022629006092739	募集资金专户	2,265.3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南朗支行	2011002929200121750	募集资金专户	190.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支行	543601040007592	募集资金专户	40.7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支行	543601040007600	募集资金专户	2,814.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支行	543601040007618	募集资金专户	1,370.8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7324110182600085004	募集资金专户	39.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县支行	22-848401040004968	募集资金专户	2,953.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1102022629006087068	定期存款	1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1102022629006092739	定期存款	7,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支行	543601040007600	定期存款	3,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支行	543601040007618	定期存款	1,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7324110182600085004	通知存款	65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县支行	22-848401040004968	定活通转	9,600.00
合 计			45,556.1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募集资金按投资项目分别存放于八个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保荐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专户资料，开户银行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开户银行按月（每月5日之前）之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公司按月（每月5日之前）之前向保荐机构出具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明细及帐户余额；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的，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凡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总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经办人员审核后，逐级由项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

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及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规，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三、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670.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92.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335.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高速电梯柔性生产线项目	否	8,200.00	8,200.00	5,156.79	8,285.75	101.05	2011.09	605.48	是	否
大高度、公交型扶梯生产线项目	否	6,520.00	6,520.00	704.96	896.38	13.75	2012.06	-	-	否
建设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否	3,200.00	3,200.00	298.10	668.61	20.89	-	-	-	否
电梯、扶梯关键部件生产线项目	否	2,980.00	2,980.00	1,190.86	2,406.95	80.77	2011.12	-	-	否
控制系统生产线项目	否	2,500.00	3,700.00	3,018.34	3,018.34	81.58	2012.06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400.00	24,600.00	10,369.05	15,276.03	62.10	-	605.48	-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建设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否	14,562.00	14,562.00	4,647.83	5,575.54	38.29	2013.12	-	-	否
建设广东中山电扶梯配件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4,838.28	7,839.60	97.99	2011.12	-	-	否
购置土地和建设新研发大楼	否	1,500.00	1,500.00	0	371.31	24.75	-	-	-	否
购置土地和新建供募投资项目中门机及层门装置生产线项目使用的厂房	否	3,000.00	6,000.00	2,181.51	3,817.29	63.62	2013.01	-	-	否
成都康力电梯有限公司项目	否	24,008.86	24,008.86	2,456.12	2,456.12	10.23	2013.12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7,070.86	60,070.86	20,123.74	26,059.86	43.38	-	-	-	-
合计	-	80,470.86	84,670.86	30,492.79	41,335.89	48.82	-	605.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电梯、扶梯关键部件生产线项目承诺投资 298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723 万元，流动资金为 257 万元，累计期末已投入 2406.95 万元，占固定资产投资比例的 88.36%，目前项目已接近完工，公司将加快项目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11年5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购置土地和新建供募投资项目中门机及层门装置生产线项目使用的厂房”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3,000万元超募资金来追加该项目的投资。目前上述项目正在建设中。2011年7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6,000万元对苏州新达进行增资，用于苏州新达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11年9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成都康力电梯有限公司的议案》，使用29,800万元建设该项目一期工程，其中使用超募资金24,008.8550万元，计划首期投入15,000万元。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目前上述项目正在建设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3日